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包公案 – 龍圖公案 第一百則 三宮經

話說奉化縣監生程文煥，娶妻李氏，五十無子，意欲求嗣。嘗聞慶雲寺中有神最靈，求子得子。遂與妻李氏商議，欲往一遊。夫妻齋戒已定，虔備香禮，清早往寺參神。祝告已畢，僧留齋飯後，往游勝景經閣。夫婦倦坐方丈，文煥忽覺精神不爽，隱几而臥。李氏坐側有一僧名如空，見李氏花容月貌，又見文煥睡臥，遂近前調戲之。李氏性本貞烈，大罵：「禿子無知，我何等人，敢大膽如此？」因而驚醒文煥，如空遁去。文煥問其故，李氏道：「適有一禿驢，見你倦眠，近前調戲，被我罵去。」文煥心中暴躁，遂乃高聲罵詈：「明日赴縣，必除此賊，方消此氣。」條而眾僧皆知，恐他首縣，私相議道：「此夫婦來寺天早，並無人見，莫若殺之以除後患。況此婦出言可惡，囚禁此地，久後不怕不從。」商議已定，出而擒住。如空持刀欲殺文煥，煥見人多，寡眾不敵。又有數僧強扯李氏入於別室，欲肆行奸，李氏不從。僧止道：「此時焉能肯從，且囚之別室，以厚恩待她，後必肯從。」眾依其言，禁於淨室。文煥被眾僧欲殺，自思難免，乃道：「既奪我妻，想你必不放我，但容我自死何如？」如空道：「不可，必要殺方除其禍。」中有一老僧見其言可憐，乃道：「今既入寺，安能走得？但禁於淨室，限在三日內容他自死也罷。」眾乃依命，送往一淨室，人跡罕，四面壁立高牆。眾僧與砒霜一包，繩索一條，小刀一把，囑道：「憑你自用。」鎖門而去。文煥自思：一時雖說緩死，然終不能脫此天羅。室內椅凳皆無，只得靠柱礫而坐。平生好誦《三官經》，聞能解厄，乃口念不住。是時包公奉委巡行浙江，經歷寧波而往台州，夜宿白嶠嶧，夢見二將使人見，說道：「我奉三官法旨，請君往游慶雲寺。」包公道：「此去路有多遠？」將使道：「五十餘里。」包公與之同行，到一山門，舉目觀看，有金字匾曰：「敕建慶雲寺。」入寺遍遊，至一淨室，毫無所有，只囚一猛虎在內，蹲踞柱礫。俄而驚醒。乃思：此夢甚是奇異，中間必有緣故。次日，升堂，驛丞參見。包公問道：「此處有慶雲寺否？」驛丞道：「此去五十里有一慶雲寺，寺中甚是廣闊，其僧富厚。」

包公道：「今日我欲往寺一遊。」即發牌起馬，逕到山門，眾僧迎接。包公入寺細思，與夢中所游景致毫無所異，深入四面游觀，皆夢中所歷，過一經閣，入左小巷，達一淨心齋，而又入小室，旁有一門上鎖，恍若夜間見虎之處。包公令開來觀看。

僧稟道：「此室自上祖以來並不敢開。」包公道：「因何不開？」

僧云：「內禁妖邪。」包公道：「豈有此理！內縱有妖邪，我今日必要開看，若有禍來，我自當之。」僧不敢開。命軍人斬鎖而入，果見一人餓倒柱下，忙令扶起，以湯灌之才醒。急傳令出外，四面緊圍。不意包公斬開門時，知者已走去五六十人，但軍人在外見眾僧走得慌忙，不知其故，心疑之，僅捉獲二十人。少頃，聞內有令出圍寺，只獲老僧、僧童三十人。包公與文煥酒食，久而能言，訴道：「生係監生程文煥，奉化縣人氏，五十五嗣，夫婦早入寺進香，日午倦睡，生妻坐側，孰意如空調戲生妻，妻罵驚覺，與僧辯論，觸怒眾僧，持刀要殺，再三哀求自死，方送入此地，與我繩索一條，小刀一把，砒霜一包，絕食三日。生平只好誦《三官經》，坐於此地，口誦心經。今日幸大人拔救，勝若再生父母。」包公道：「昨晚我夢見二將便道，奉三官法旨請我游此寺中，隨使而至，見此室有猛虎蹲踞。今日到此，其夢中所見境界分毫不差，賢契獲救即平日善報。令正今在何處？」文煥道：「被眾僧捉去，今不知在於何地。」

包公將眾僧拷問，僧招道：「此婦貞烈，是日不肯從奸，眾人將她送入淨室，酒飯款待，欲誘之，她總不肯食，遂自縊死，埋於後園樹下。」包公令人起出，文煥痛哭異常。包公勸止道：「令正節烈可稱，宜申奏旌表。」其僧老者、幼者皆杖八十還俗；其壯而設謀者，毋分首從，盡行誅戮。即判道：「審得慶雲寺淫僧劫空、如空等，惡熾火坑，不顧釋迦之法，心沉色界，罔循佛氏之規。監生程文煥攜妻李氏求神求後，覬覦美麗，心猿意馬，趁夫睡而調戲其婦。罵言詈語，觸僧怒而欲殺其夫。懇饒刀刃，求願寬容，判鸞鳳於一時，拆鴛鴦於頃刻。」

拘執李氏於禪房，款待佳饌百品；囚禁文煥於幽室，受用死路三條。絕哉李氏，不飲盜泉寧自縊；善哉文煥，不甘就死誦三官真經。睡至更闌，感將使請游僧寺，神馳寤寐，夢白虎蹲踞柱旁。文煥從危獲救，終當大用；李氏自縊全節，即賜旌獎。

劫空、如空等逼奸陷命，律應梟首；合寺老幼等，黨惡匪非，杖罪還家；寺院火焚，錢糧入官。」

判訖，將劫空、如空等十人斬首示眾，其老幼等受杖還家。包公又責文煥道：「賢契心明聖經，子息前緣，命應有子，不待禮佛，自舉麟兒。倘若無嗣，縱便求神，何能及哉？況你夫婦早出夜回，亦非士大夫體統。日後務宜勉旃，毋惑妄誕。」

文煥唯唯謝罪。包公令將屍殮葬，官給棺衾，樹坊墓前，匾旌貞烈節婦李氏之墓，立廟祀焉。其後文煥出監聯登，官至侍郎，不娶正妻，只娶一妾，生二子。而猛虎之夢，乃虔誦《三官經》之報應也。